

关于调整横埠镇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委员会 的 通 知

各村（居）民委员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鉴于人事变动，经镇党委（扩大）会议研究决定，调整横埠镇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委员会。现将组成人员通知如下：

主任：唐胜利

成员：周洪进、宋志峰、吴志华、苏浪、任诗红

下设办公室，主任：周洪进，成员：佘方才、李彧。

横埠镇人民政府